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ST 银河

公告编号：2022-068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公司近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宁中院”)微信公众号查询到银河集团破产案的最新进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南宁中院经审查已裁定受理债权人对银河集团的破产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等相关规定，南宁中院决定采用竞争方式公开选任管理人，要求参加选任管理人的中介机构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下午 18 时前申报，并向该院提交申报表及相关材料。

二、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与银河集团均为独立主体，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等方面与其均保持独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正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银河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261,803,1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80%，其中已质押 258,402,989 股，质押比例为 98.70%；已冻结 261,803,141 股，冻结比例为 100%。银河集团进入破产程序，可能对公司的股权结构产生影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权的变更风险。

由于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且 2021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同时

公司因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及相关审议程序对外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截止目前上述情形尚未消除，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2年9月1日收到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的《通知书》[(2022)桂05破申15号]，申请人上海杨站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的法定债务为由申请公司破产清算。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公司能否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若公司破产清算申请被法院受理，公司将进入破产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七)项的规定“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最终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的规定，公司股票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影响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案件公开选任管理人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日